

靜宜大學會計學系碩士班申請口試資格確認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班級	E-MAIL
審查項目	檢附資料	相關規定	審查結果
畢業學分	1. 歷年成績單 2. 本學期的選課核定單或選課表	1. 課程分流選修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考照型(學分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實務型(學分數:_____) 2. 依據會計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劃之相關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相關發表	研討會會議議程表或相關刊載之期刊	提出論文口試前，需於國內或國際研討會或期刊發表一篇文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英文門檻	測驗成績合格證明影本或取得學分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前應通過「靜宜大學英語檢測評分標準對照表」等同 CEFR B1(進階級)語言能力參考指標之英檢考試(入學前通過亦可)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本校外語學院或外語教學中心於大學部開設之英語進階課程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學術倫理測驗	測驗證明文件	需完成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學術倫理相關研習課程至少 4 小時，且於總測驗得分達 80 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審 核 結 果			
<input type="checkbox"/> 准予參加口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參加口試資格 原因：			
申請人：	指導教授簽章：	承辦人：	系主任簽核：
共同指導教授簽章：			